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補充協議及上限金額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刊發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七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補充服務協議。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補充服務協議及上限金額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根據優先股之條款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優先股股東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提呈以(其中包括)續訂現有服務協議及補充其條款之決議案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95,794,716股已發行股份及13,373,254,851股已發行優先股。NASAC、曾先生、AICV、Timeless、NASAC 2、NASAC 3、Cho先生及周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64,366,36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2%)及404,477,625股優先股(佔已發行優先股總數約3.0%))必須並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其他股東或優先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或僅可投票反對該決議案。賦予股東及優先股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之股份及優先股總數為13,000,205,582股。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副本載於通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普通股及優先股數目 (%)	
	贊成	反對
批准補充服務協議、批准建議上限金額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彼等認為對實行及／或使補充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屬必要或適宜者，作出一切其他行為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文件。	7,784,231,019 (100%)	零 (0%)

由於 50% 以上票數贊成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代表董事會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John Saliling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 Göran Sture Malm 先生 (主席)、周勝南先生 (副主席) 及 John Saliling 先生 (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姚祖輝先生及 Takeshi Kadota 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景煊先生、譚競正先生、關治平先生及余宏德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上述資料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並無遺漏其他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iii) 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nasholdings.com 內登載。